

宝丰县十六届人大  
三次会议文件之十四

# 关于宝丰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2 月 26 日在宝丰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上  
宝丰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政府委托，现将宝丰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县财政部门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省、市财政部门的大力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大要求，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精准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抓收入、强调度、促支出、保重点，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22.03 亿元，实际完成 22.10 亿元，为预

算的 100.32%，同比增长 10.33%。经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批准，支出预算调整为 33.80 亿元，加上新增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为 36.93 亿元，实际完成 36.21 亿元，为预算的 98.05%，同比下降 3.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25 亿元，经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批准，收入预算调整为 16.55 亿元，实际完成 16.95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102.42%，同比下降 26.30%。支出预算调整为 38.50 亿元，实际完成 34.11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88.60%，同比增长 10.2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200 万元，实际完成 234 万元，为预算的 117.00%。支出预算为 355 万元，实际完成 322 万元，为预算的 90.70%。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为 1.54 亿元，实际完成 1.43 亿元，为预算的 92.86%。支出预算为 1.11 亿元，实际完成 1.10 亿元，为预算的 99.10%。

（五）政府债务情况。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61.9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7.4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44.49 亿元。截至 2022 年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为 60.8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7.17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43.67 亿元，

债务余额未超过规定限额。2022年争取债券资金20.97亿元，其中新增债券资金17.36亿元，再融资债券资金3.61亿元。

## 二、2022年财政主要工作情况

2022年，县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县委决策部署，严格落实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决议，履职尽责，锐意进取，财政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实现新突破。

（一）打好收支“组合拳”，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一是加强收入调度。坚持以天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2.10亿元，同比增收2.07亿元，增长10.33%。二是财政支出精准有力。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6.21亿元，其中民生支出完成25.67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70.89%，“三保”等支出得到有效保障，维护了全县大局稳定。三是加大向上争资力度。全年争取上级政策项目资金和地方政府债券资金44.58亿元，助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强化财税政策保障，支持稳定经济基本盘。一是积极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深入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全年减轻各类市场主体税费负担9.61亿元。二是实施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政策，兑现20家企业奖励资金280万元。三是落实政府采购惠企政策，专门预留份额面对中小企业采购，共采购项目115个，采购金额1.80亿元。四是对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实行财政全额贴息，发放创业贷款9718万元。五是争取新增债券资金17.36亿元，支持流体不锈钢产业园、中医院二期、城区供热等

重大项目建设。

（三）加大财政资金统筹，落实重点领域保障。一是筹措资金 7.39 亿元，支持交通路网、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形象。二是拨付资金 2.09 亿元，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三是拨付资金 6740 万元，支持中小河流治理等水利项目建设。四是拨付资金 1 亿元，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五是拨付资金 7994 万元，用于林业生态保护修复、造林绿化，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绿色发展更可持续。

（四）聚焦补齐民生短板，不断增进民生福祉。一是筹措资金 3.97 亿元，支持公共卫生事业发展。其中拨付资金 5333 万元，保障核酸检测、疫苗接种和防控物资供应等工作，切实维护群众健康安全。二是安排资金 5.10 亿元，支持最低生活保障、城乡居民养老、特困人员救助等，着力提升社会保障水平。三是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全年教育支出 6.38 亿元，保障教师工资按时发放，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四是拨付资金 1.53 亿元，用于公共文化体系、文物保护等项目建设。五是拨付资金 1.83 亿元，实施科技兴国战略，支持科技创新，产业转型升级提速加力。六是推进“一卡通”管理落地见效，实施惠民惠农财政补贴项目 55 个，发放补贴资金 2.18 亿元，惠及群众 96.91 万人次，人民群众获得感进一步增强。

（五）推进财政改革，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一是落实好省管

县财政体制改革政策，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二是抓好常态化财政直达资金机制实施，加快直达资金支付进度。三是深入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着力构建“全链条整合、上下联动”的预算管理新模式，不断提升预算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水平。四是加强预算绩效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衔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五是加强财会人员教育培训，更好服务全县经济发展。

各位代表，2022年，我县财政工作实现了预期目标，综合治税受到了省财政厅的通表扬，成绩来之不易，奋斗成之惟艰。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财政运行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发展环境复杂多变，土地出让收入存在很大不确定性，财政收入增长放缓趋势明显；刚性支出不断增加，兜牢“三保”底线压力更加凸显；预算执行约束力不强，财政基础管理还需要加强；部分预算单位厉行节约意识弱化，还存在浪费现象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 三、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

今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央、省、市、县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积极服务和融入全县发展大局。培植涵养财源税源，提升财政收入质量，壮大可用

财力；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预算绩效管理，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着力提升财政保大事要事能力；加强财政监督，严肃财经纪律，严守“三保”底线，有效防范财政运行风险，拉高标杆、求实奋进，全力推动财政工作上水平、出重彩，加快建设“四强县”、迈入“全国百强”进程，努力开创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宝丰建设新局面。

根据以上指导思想，2023年全县财政收支安排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收入安排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4.31 亿元，与 2022 年完成数相比增长 10%。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15.80 亿元（增值税 5.41 亿元、企业所得税 0.97 亿元、契税 1.85 亿元、资源税 1.69 亿元、其他各种税收 5.88 亿元），与 2022 年完成数相比增长 12.10%。非税收入安排 8.51 亿元，与 2022 年完成数相比增长 6.30%。

2. 支出安排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1.40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31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1.87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16 亿元、上年结余 0.66 亿元，减去上解支出 5.60 亿元），同比增长 3.88%。其中县本级支出安排 28.40 亿元，乡镇级支出安排 3 亿元。

民生支出安排 22.1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0.61%。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 收入安排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9 亿元（计划

全年供应土地 3774.60 亩，其中商业用地 76.60 亩，土地出让收入 0.48 亿元；住宅用地 871.50 亩，土地出让收入 11.63 亿元；工矿仓储用地 2799.40 亩，土地出让收入 6.79 亿元；公共管理用地 27.10 亩，土地出让收入 0.10 亿元），与 2022 年完成数相比增长 12.09%。

2. 支出安排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3.65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9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26 亿元、上年结余 4.39 亿元），同比下降 20.25%。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3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42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62 万元、上年结余 67 万元）。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48 亿元，支出安排 1.14 亿元。

## 四、2023 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3 年，国家将继续实施减税降费政策，对财政收入仍将产生较大影响。我们要抢抓机遇，大力推进财源建设，全力组织收入，着力优化支出结构，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财力支撑。

（一）支持实体经济，确保收入稳定增长。一是继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为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增强实体经济活力。大力支

持招商引资工作，积极培育优质财源。二是狠抓税收征管。认真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大力提振市场信心促进经济稳定向好政策措施》，实行商品房契税补贴政策。加强青石资源税、房地产企业土地增值税及加油站、商砼企业税收征管，清理城镇土地使用税底子，落实企业所得税汇算政策，增加有效税收。三是加大土地出让金征管力度。制订土地出让计划，确保按序时进度入库。四是加强非税收入管理。重点抓好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在确保当年应征尽征的前提下追缴以前年度欠费。五是严格执行县乡财政体制，支持乡镇大力开展护税协税工作，对不能完成收入任务的乡镇调减财力。六是加大争资力度，认真研究上级财政政策和项目投资方向，做好项目储备包装上报。落实奖惩机制，调动各部门争资积极性，努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二）优化支出结构，加大民生领域投入。一是树牢“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持续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确保“三公”经费支出只减不增。二是坚决守住“三保”底线。将“三保”支出足额纳入预算，坚持“三保”支出优先顺序，全力保障教育、就业、社保、医疗卫生等基本民生支出。三是树牢“项目为王、工业为先”理念，加强各类项目资金管理，加快预算下达和资金拨付，全力保障重点民生项目建设。

（三）深化财政改革，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一是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不断提高财政财务管理水平。二是全面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严格绩效目标管理，完善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激励约束机制，加大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力度，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三是进一步完善财政投资评审机制，为政府投资项目服好务、把好关。四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降低采购成本，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五是强化政府债务管理。严控增量，消化存量，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

各位代表，新思想引领新征程，新时代呼唤新作为。做好2023年财政工作任务繁重，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县政协及社会各界监督，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各项决议，坚定信心，真抓实干，勇毅前行，确保高质量完成财政工作任务，为加快建设“四强县”、迈入“全国百强”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附件：
1. 宝丰县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表
  2. 宝丰县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表
  3. 宝丰县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表
  4. 宝丰县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表
  5. 宝丰县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6. 宝丰县2023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7. 宝丰县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表
  8. 宝丰县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表
  9. 宝丰县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表

## 附件 1

## 宝丰县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行次	收 入			支 出				
	预 算 科 目	预算数	实际 完成数	预 算 科 目	调整 预算数	实际 完成数	县本级	乡镇级
1	收入合计	220330	220993	支出合计	369330	362111	328116	33995
2	一、税收收入	140899	1409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236	54443	37074	17369
3	增值税	48765	48822	二、国防支出	100	95	31	64
4	企业所得税	8788	8790	三、公共安全支出	13950	13804	13804	
5	个人所得税	1722	1729	其中：公安	12650	12649	12649	
6	资源税	15175	15175	四、教育支出	64005	63774	63774	
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97	4404	其中：普通教育	60976	56708	56708	
8	房产税	3126	3126	职业教育	1019	868	868	
9	印花税	3486	3495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710	3607	3607	
10	城镇土地使用税	6337	6337	五、科学技术支出	18300	18288	18288	
11	土地增值税	23430	2343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10	15275	15088	187
12	车船税	3157	3157	其中：文化和旅游	5321	5310	5124	186
13	耕地占用税	4600	4600	体育	183	151	151	
14	契税	16358	16328	广播电视	905	849	849	
15	烟叶税	643	643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24	51024	49353	1671
16	环境保护税	915	915	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80	15786	14900	886
17	二、非税收入	79431	80042	最低生活保障	5977	5971	5746	225
18	专项收入	12241	16808	抚恤	5084	4961	4864	97
19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724	2088	就业补助	1384	1384	1346	38

# 宝丰县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行次	收 入			支 出				
	预 算 科 目	预算数	实际完成数	预 算 科 目	调整预算数	实际完成数	县本级	乡镇级
20	罚没收入	2435	2435	八、卫生健康支出	39713	39713	38603	1110
21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1995	51675	其中：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454	7364	6627	737
22	捐赠收入			计划生育事务	1386	1263	1263	
23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九、节能环保支出	6920	6908	5792	1116
24	其他收入	7036	7036	十、城乡社区支出	10351	10271	10026	245
25				十一、农林水支出	45910	45804	37226	8578
26				其中：农业农村	23204	20893	20706	187
27				林业和草原	2554	1086	960	126
28				水利	6810	6740	6514	226
29				农村综合改革	10284	7871	1	7870
30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2934	8210	8210	
31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6198	5855	5855	
32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13	1958	1958	
33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77	930	930	
34				十五、金融支出	100	100	100	
35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34	908	908	
36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8971	8971	6072	2899
3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70	1091	1091	
38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76	2340	1789	551
39				二十、其他支出	14715	14420	14215	205
40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7057	6137	6137	
41				二十二、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	2	

## 附件 2

## 宝丰县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行次	收 入			支 出				
	预 算 科 目	调整 预算数	实际 完成数	预 算 科 目	调整 预算数	实际 完成数	县本级	乡镇级
1	收入合计	165500	169503	支出合计	384979	341076	312608	28468
2	一、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4000	3930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	4	4	
3	二、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000	977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9	4419	4419	
4	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6115	160300	三、城乡社区支出	183451	168325	139994	28331
5	四、污水处理费收入	385	260	四、农林水支出	113	113	113	
6	五、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五、其他支出	185039	156261	156124	137
7	六、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000	4036	六、债务付息支出	11953	11953	11953	
8				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1	

## 附件 3

## 宝丰县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行次	收 入			支 出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实际 完成数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实际 完成数
1	一、利润收入	200	234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55	322
2	二、股利、股息收入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3	三、产权转让收入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4	四、清算收入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	本年收入合计	200	234	本年支出合计	355	322
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62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支出		
9	上年结余	93	9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10				结转下年		67
11	收入总计	355	389	支出总计	355	389

附件 4

## 宝丰县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行次	项 目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备注
1	一、收入	14252	
2	其中： 1. 保险费收入	3251	
3	2. 利息收入	136	
4	3. 财政补贴收入	10780	
5	4. 委托投资收益	40	
6	5. 转移收入	19	
7	6. 其他收入	26	
8	二、支出	10977	
9	其中： 1.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0969	
10	2. 转移支出	8	
11	三、本年收支结余	3275	

## 附件 5

## 宝丰县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行次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增长(%)
1	收入合计	243092	10.00
2	一、税收收入	158010	12.10
3	增值税	54118	10.85
4	企业所得税	9700	10.35
5	企业所得税退税		
6	个人所得税	1900	9.89
7	资源税	16900	11.36
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00	15.80
9	房产税	3500	12.00
10	印花税	4100	17.31
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7100	12.04
12	土地增值税	26500	13.10
13	车船税	3600	14.07
14	耕地占用税	5222	13.50
15	契税	18500	13.30
16	烟叶税	710	10.42
17	环境保护税	1060	15.85
18	二、非税收入	85082	6.30
19	专项收入	17500	4.12
2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300	10.15
21	罚没收入	2600	6.78
2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4782	6.01
23	捐赠收入		
24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5	其他收入	7900	12.28

## 附件 6

## 宝丰县 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	款	项目	总计	机关 工资 福利 支出	机关 商品 和服 务支 出	机关资 本性支 出(一)	对事业 单位经 常性补 助	对企 业补 助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	债务 利息 及费 用支 出	债务 还本 支出	预备 费及 预留	其他 支出
		合计	284015	35184	52766	53839	80570	3007	42277	6142	199	3000	7031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947	6549	11850	1049	7100		496				903
201	01	人大事务	692	389	173		99		31				
201	02	政协事务	687	360	176		126		25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29	1126	5037	869	1756		101				340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303	253	703		300		47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809	200	352		248		9				
201	06	财政事务	2525	524	901		1058		42				
201	08	审计事务	847	256	374		205		12				
201	11	纪检监察事务	2266	774	958		519		15				
201	13	商贸事务	397	82	87		141		87				
201	25	港澳台事务	53	35	17				1				
201	26	档案事务	214	49	60	50	50		5				
201	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05	41	30		31		3				
201	29	群众团体事务	925	124	128		164		11				498
201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95	634	826		792		23				20



# 宝丰县 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	款	项目	总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对企业补助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预备费及预留	其他支出
201	32	组织事务	969	178	673		108		10				
201	33	宣传事务	755	119	495		90		6				45
201	34	统战事务	442	160	192		76		14				
201	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61		260		97		4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73	1244	410	130	1239		50				
203		国防支出	109	31	8								70
203	06	国防动员	109	31	8								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360	9514	5417	319	352		103				655
204	02	公安	15066	9102	5168	319	91		86				300
204	06	司法	1294	412	249		260		18				355
205		教育支出	70120	3768	11339	6077	45439		3376				121
205	01	教育管理事务	1656	253	116		1241		46				
205	02	普通教育	65088	3039	10290	6011	42458		3169				121
205	03	职业教育	1454		456		863		135				
205	07	特殊教育	160				159		1				
205	08	进修及培训	380	49	40		266		25				
205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382	426	437	66	45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465	86	1571	11600	313	190	40				665
206	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23	66	14		35		8				
206	03	应用研究	415	20	60		267	60	8				
206	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13550		1300	11600							650

# 宝丰县 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	款	项目	总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对企业补助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预备费及预留	其他支出
206	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0					20					
206	07	科学技术普及	208		197		11						
206	09	科技重大项目	14						14				
206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35					110	10				1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821	679	2518	4022	2536		66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830	305	2434	1267	784		40				
207	02	文物	3889	268	32	2755	833		1				
207	03	体育	137	55			77		5				
207	08	广播电视	925	51	43		811		20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86	4904	2457		5631	45	35922				27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12	1210	298		409	45	23				27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743	214	50		454		2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05	3122	112		4203		11268				
208	07	就业补助	1644		1417				227				
208	08	抚恤	5015						5015				
208	09	退役安置	1298						1298				
208	10	社会福利	1122		102		32		988				
208	11	残疾人事业	1294	123	242		70		859				

# 宝丰县 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	款	项目	总计	机关 工资 福利 支出	机关 商品 和服 务支 出	机关资 本性支 出(一)	对事业 单位经 常性补 助	对企 业补 助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	债务 利息 及费 用支 出	债务 还本 支出	预备 费及 预留	其他 支出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3766						3766				
208	20	临时救助	173				35		138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922				82		1840				
208	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9484						9484				
208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75	102	187		161		225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3	133	49		185		7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964	2213	8961		5788		1881				121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69	499	528		184		58				
210	02	公立医院	1254	148	939		37		9				121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326		1326								
210	04	公共卫生	7924	41	5049		2757		77				
210	06	中医药	128		128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1304		200		610		49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21	1449			1972						
210	13	医疗救助	630		630								
210	14	优抚对象医疗	88						88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599	75	140		230		1154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		21								

# 宝丰县 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	款	项目	总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对企业补助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预备费及预留	其他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889	150	1262	1415	1054		8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927	150	716		1053		8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934		519	415							
211	10	能源节约利用	28		28								
211	14	能源管理事务	1000			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67	1274	1533	600	28178		42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543	1271	1255	210	1778		29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			100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52		254	290	996		12				
212	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3	3	5		45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		20								
213		农林水支出	29406	1085	1914	21057	3602	1563	158				27
213	01	农业农村	14840	717	301	12308	1375	70	69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569	85	365	603	497		19				
213	03	水利	6268	183	163	4380	1456		59				27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299	100	61	2852	275		11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1770		1024	746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661			168		1493					

# 宝丰县 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	款	项目	总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对企业补助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预备费及预留	其他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025	341	889	3414	1360		21				
214	01	公路水路运输	5374	341	889	2763	1360		21				
214	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532			532							
214	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18			11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917	271	73	3957	260	276	20				60
215	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598	228	38		163	90	19				60
215	07	国有资产监管	4133	43	35	3957	97		1				
215	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0					60					
215	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6					126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83	71	855		129	15					113
216	02	商业流通事务	1168	71	855		129						113
216	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					1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17	987	33		188		9				
220	01	自然资源事务	1151	987	17		138		9				
220	05	气象事务	66		16		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13	2287		60	3114		52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2			60			52				

# 宝丰县 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	款	项目	总计	机关 工资 福利 支出	机关 商品 和服 务支 出	机关资 本性支 出(一)	对事业 单位经 常性补 助	对企 业补 助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	债务 利息 及费 用支 出	债务 还本 支出	预备 费及 预留	其他 支出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401	2287			311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65	136	10	19	233	918	27				22
222	01	粮油物资事务	1365	136	10	19	233	918	27				2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91	837	844		652		58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1131	288	243		552		48				
224	02	消防救援事务	799	549	150		100						
224	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61		451				10				
227		预备费	3000									3000	
229		其他支出	5826		1230	250				100			4246
229	99	其他支出	5826		1230	250				100			4246
231		债务还本支出	199								199		
231	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99								199		
232		债务付息支出	6042							6042			
232	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6042							6042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		3								
233	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		3								

## 附件 7

## 宝丰县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表

单位：万元

行次	收入科目	收入 预算数	增长(%)	支出科目	支出 预算数	增长(%)
1	一、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二、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4	-27.59
3	四、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四、城乡社区支出	177962	-27.4
4	五、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4800	22.1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1272	-28.16
5	六、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600	63.77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4800	1.37
6	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83310	14.35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600	6.6
7	八、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	九、彩票公益金收入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	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90	-24.68
10	十四、污水处理费收入	290	11.54	五、农林水支出	43	-56.12
11	十五、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六、交通运输支出		
12	十六、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	十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八、其他支出	38547	2.64
14				九、债务付息支出	17519	68.18
15				十、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6	收入合计	190000	12.09	支出合计	236475	-20.25

## 附件 8

## 宝丰县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表

单位：万元

行次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1	一、利润收入	300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9
2	二、股利、股息收入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300
3	三、产权转让收入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4	四、清算收入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	本年收入合计	300	本年支出合计	429
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支出	
9	上年结余	6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10			结转下年	
11	收 入 总 计	429	支 出 总 计	429



## 附件 9

## 宝丰县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表

单位：万元

行次	项 目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备注
1	一、收入合计	14834	
2	其中： 1. 保险费收入	3047	
3	2. 利息收入	110	
4	3. 财政补贴收入	11224	
5	4. 其他收入		
6	5. 转移收入	21	
7	6. 委托投资收益	432	
8	二、支出	11375	
9	其中： 1.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1105	
10	2. 丧葬补助金支出	260	
11	3. 转移支出	10	
12	三、本年收支结余	3459	

##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根据省财政厅通知，为保持收入统计口径与长三角地区保持一致，自2020年起全省各级各部门表述财政收入概念时，统一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原地方收入口径。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政府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为更加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保持预算的稳定性，依法建立的专门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收支缺口的基金。

**5. 政府债务和政府债券：**政府债务指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分为一般债务、专项债务。一般债务是指项目没有收益、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债务。专项债务是指项目有一定收益、偿债资金主要来源项目收益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能够实现风险内部化的债务。政府债券按债务类型分

为一般债券、专项债券，按使用方向分为新增债券、置换债券。新增债券用于政府投资的公益性项目建设，置换债券用于偿还经甄别确认的到期政府债务。

**6. 上解支出：**是指按体制由国库在本级预算收入中直接划解给上级财政的款项，以及按体制结算补解给上级财政款项和各种专项上解款项。“上解”可理解为“上交”。

**7. “三保”支出：**是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

**8. 一般性支出：**是指国家权力机关和行政机关的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差旅费、会议费、接待费用、日常办公、购车及车辆运行费、楼堂馆所及装修支出等。

**9.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以及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10. 民生支出：**是指财政支出中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的支出。按规定，我省民生支出统计口径为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和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节能环保、城乡社区、农林水、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自然资源海洋气象、住房保障、粮油物资储备等十三大类支出。

**11. 预算绩效管理：**是一种以绩效目标的实现为导向，以绩效运行监控为保障，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关键，以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为目的的预算管理模式。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利于增强预算支出主体责任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2. 积极财政政策：**通常指通过减少税费或增加财政支出，

扩大总需求，促进经济稳定增长。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是党中央、国务院确定的宏观政策方向。积极财政政策的主要着力点：一是加大减税降费力度、降低实体经济成本；二是保持较高财政投入力度和支出强度，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和使用进度，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民生的投入强调发挥支出效益。

**13. 再融资债券：**再融资债券是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部分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的债券，是财政部对于债务预算的分类管理方式。

**14. 财政绩效评价：**财政绩效评价也称政府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政府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15. 直达资金：**直达资金指的是直接到达的资金，通常情况下是指中央政府直接拨款到地方的资金，第一时间全部下达市县。直达资金建立在特殊转移支付机制上，避免资金的层层审批，可以直接到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发挥资金的最大效益。

**16. 预算管理一体化：**预算管理一体化是指以统一预算管理规则为核心，将统一的管理规则嵌入信息系统，提高项目储备、预算编审、预算调整和调剂、资金支付、会计核算、决算和报告等工作的标准化、自动化水平，实现对预算管理全流程的动态反映和有效控制，保证各级预算管理规范高效。